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杰赛科技

股票代码： 002544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

住所/通讯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381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

住所/通讯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山西路589号

一致行动人 1 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33号中塔803室

一致行动人 2 桂林大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通讯地址： 广西省桂林市七星区六合路98号

签署日期： 2019年12月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杰赛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杰赛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收购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5
第三节 持股目的.....	11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13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9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20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声明.....	24
一致行动人声明.....	26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32

第一节 释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有如下特定含义：

本报告书	指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电科七所、信息披露义务人1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
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信息披露义务人2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
中华通信、一致行动人1	指	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桂林大为、一致行动人2	指	桂林大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杰赛科技、上市公司	指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544）
中国电科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电网通、中国电科通信子集团	指	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电科三十四所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四研究所
中国电科三十九所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九研究所
中国电科五十所	指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研究所
电科投资	指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远东通信	指	河北远东通信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中网华通	指	北京中网华通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华通天畅	指	北京华通天畅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电科导航	指	中电科卫星导航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东盟导航	指	中电科东盟卫星导航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经中国电科批准，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

		中华通信、桂林大为将其分别持有的154,166,700股、34,922,000股、11,641,649股和1,332,100股杰赛科技股份无偿划转至中电网通持有，桂林大为将其持有的134,559股杰赛科技股份无偿划转至中国电科三十四所持有的交易事项
《无偿划转协议》	指	中电网通与中国电科七所于2018年2月10日签署的《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中电网通与中国电科三十四所及桂林大为于2018年2月10日签署的《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中电网通与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于2018年2月10日签署的《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及中电网通与中华通信于2018年2月10日签署的《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无偿划转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中电网通与中国电科七所于2018年8月14日签署的《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电网通与中国电科三十四所及桂林大为于2018年8月14日签署的《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电网通与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于2018年8月14日签署的《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之补充协议》及中电网通与中华通信于2018年8月14日日签署的《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之补充协议》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1 中国电科七所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通信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

住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 381 号

法定代表人：杨新

开办资金：人民币 10,466 万元

成立日期：1959 年 9 月 1 日

企业类型：事业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558594877 号

宗旨和营业范围：开展通信研究，促进电子科技发展，信息工程系统研制，电子自动化工程系统研制，智能建设工程系统研制，安全防范工程系统研制，电子材料与仪器研制，仪器设备研制，产品检验检测与仪器计量技术服务、咨询，相关系统集成工程设计与技术服务，《移动通信》出版。

通讯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新港中路 381 号

联系电话：020-84118484

(二) 领导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电科七所的领导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新	男	所长、党委书记	中国	广州	否
杨绍华	男	常务副所长	中国	广州	否
徐艳	男	副所长	中国	广州	否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许健	男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中国	广州	否

(三) 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电科七所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2 中国电科五十四所

(一)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石家庄通信测控技术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 589 号

法定代表人：张桂华

开办资金：人民币 150,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100000401749530L

机构类型：事业法人

宗旨和业务范围：开展通信测控技术研究，促进信息产业事业发展。通信、测控、情报、侦查、质控、航天应用、信息对抗、频谱管理、导航、集成电路、天线伺服、无人飞行器技术研究、研制及维修；信息系统集成；相关产业化推广、认证、检验、检测和校准；硕士研究生培养、继续教育、专业培训与咨询服务；《无线电工程》和《无线电通信技术》出版。

联系电话：0311-86928999

(二) 领导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电科五十四所的领导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现任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原普	男	党委书记	中国	石家庄	否
张桂华	男	所长、党委副书记	中国	石家庄	否
赵玉	女	总会计师	中国	石家庄	否
薛勇健	男	纪委书记	中国	石家庄	否
梁赞明	男	副所长	中国	石家庄	否
于开勇	男	副所长	中国	石家庄	否
王铁锰	男	副所长	中国	石家庄	否
邢壮	男	副所长	中国	石家庄	否
文运丰	男	副所长	中国	石家庄	否
张旺	男	副所长	中国	石家庄	否
方志	男	副所长	中国	石家庄	否

(三) 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国电科五十四所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三、一致行动人1 中华通信

(一)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33 号中塔 803 室

法定代表人：姚勇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800 万元

成立日期：1985 年 1 月 9 日

有效期：1994 年 6 月 30 日至 2024 年 6 月 2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66590

机构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北京市有线电视站、共用天线设计、安装（有效期至 2018 年 05 月 31 日）；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销售食品；通信信息网络系统集成；通信工程、电子工程、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的设计；各类电子工程的施工、监理；通信工程勘察测量；信息产业项目的投资；通信系统工程电子信息系统工程和测量控制系统工程的开发、安装、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的研制、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为电信运营商提供系统解决方案；计算机系统服务；电子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机械设备、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日用品、通讯设备、电子产品、化工材料（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装饰材料、I C 卡的销售；物业管理；出租办公用房；出租商业用房；汽车销售；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以下业务仅限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河北分公司经营：电子产品柔性生产项目（包括：卫星通信系统及设备、广播电视设备、无线电监测产品、无线产品、电力自动化产品、医疗器械、保健器械、移动通讯系统及终端设备、移动电话机、无人机及数据链、卫星导航定位应用系统及软硬件产品的生产）（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销售食品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二区 9-10 号楼

联系电话：010-51189899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华通信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铁锰	男	董事长、党委书记	中国	石家庄	否
杨作昌	男	董事	中国	广州	否
遇云鹂	女	董事	中国	石家庄	否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姚勇	男	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中国	石家庄	否
王建章	男	董事、党委委员	中国	北京	否
张燕梅	女	监事	中国	石家庄	否
赵鹏	男	职工监事	中国	北京	否
李奇	男	常务副总经理	中国	石家庄	否
李永斌	男	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中国	石家庄	否
朱志勇	男	副总经理	中国	北京	否
强宾	男	总经理助理	中国	北京	否
郭兆华	男	总经理助理	中国	石家庄	否
卢泳兵	男	总经理助理	中国	石家庄	否
郭巍	男	总经理助理	中国	石家庄	否

(三) 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中华通信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四、一致行动人2 桂林大为

(一) 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桂林大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桂林市六合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伍浩成

注册资本：人民币 7,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0 年 11 月 23 日

营业期限：长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300198872321H

机构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光纤通信及综合信息网络工程，电子计算机及信息网络工程，图像监控系统工程，电子声像工程；光通信设备，光纤制品，医用电子仪器仪表，专用测试仪，电子报警器，节能机电产品，出口光纤通讯设备等机电产品，进口本企业科研和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汽车配件、化工产品和化工原料（危险品除外）销售，国家允许的其他进出口业务。

通讯地址：广西省桂林市七星区六合路 98 号

联系电话：07736345111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桂林大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伍浩成	男	董事长	中国	桂林	否
肖愚	男	董事	中国	桂林	否
章叶	男	董事	中国	桂林	否
吴吉祥	男	总经理	中国	桂林	否
戴志华	男	监事	中国	桂林	否

（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桂林大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不存在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为了进一步进行内外部资源整合和资源优化配置,加强中国电科通信子集团的建设和实体化运作,推动通信子集团逐步发展成为中国电科通信板块的二级经营载体和核心企业,中国电科于2017年9月注册成立中电网通,作为通信子集团建设的平台公司,统筹管理中国电科通信板块相关业务资产及资源。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系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国有经济布局调整、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完善现代企业制度的总体要求,坚持以军为本、以民为主、军民融合的发展方针,以中电网通为平台,加快整合中国电科通信板块资源、重构业务体系、优化业务布局、推动组织体制、运行机制改革,推动中国电科通信板块做强做优做大。

本次权益变动有利于理顺中国电科通信板块平台公司中电网通、上市公司杰赛科技及其他下属单位的管理层级和管理关系;有利于对中国电科通信板块后续资产整合和资本运作进行统筹规划;有利于完善杰赛科技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现代企业制度。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中电网通将直接持有杰赛科技202,062,449股股份,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35.38%,成为杰赛科技的控股股东;中国电科三十四所将直接持有杰赛科技134,559股股份,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0.02%;中国电科七所持有杰赛科技23,903,877股,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4.19%。中国电科五十四所持有杰赛科技6,695,173股,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1.17%。中华通信和桂林大为将不再持有杰赛科技股份。

二、未来十二个月内增加或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讯、桂林大为暂无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杰赛科技的股份或者处置所拥有权益的杰赛科技股份的计划,但是不排除因电科通信业务整合、资本运作等事项而导致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讯、桂林大为所持有杰赛科技股份发生变动的情形。如发生此种情形,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讯、

桂林大为将严格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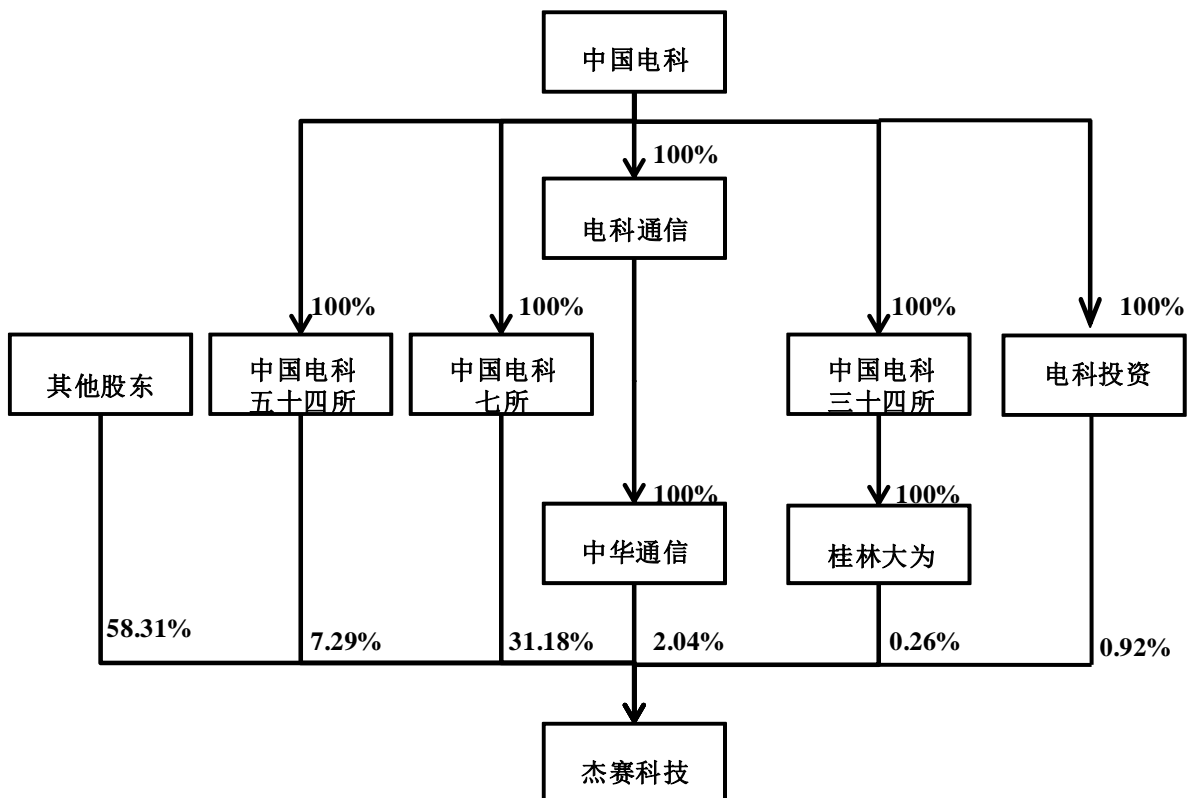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是：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桂林大为分别将所持杰赛科技154,166,700股、34,922,000股、11,641,649股及1,332,100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至中电网通持有，将桂林大为持有的134,559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至中国电科三十四所持有。

（一）权益变动前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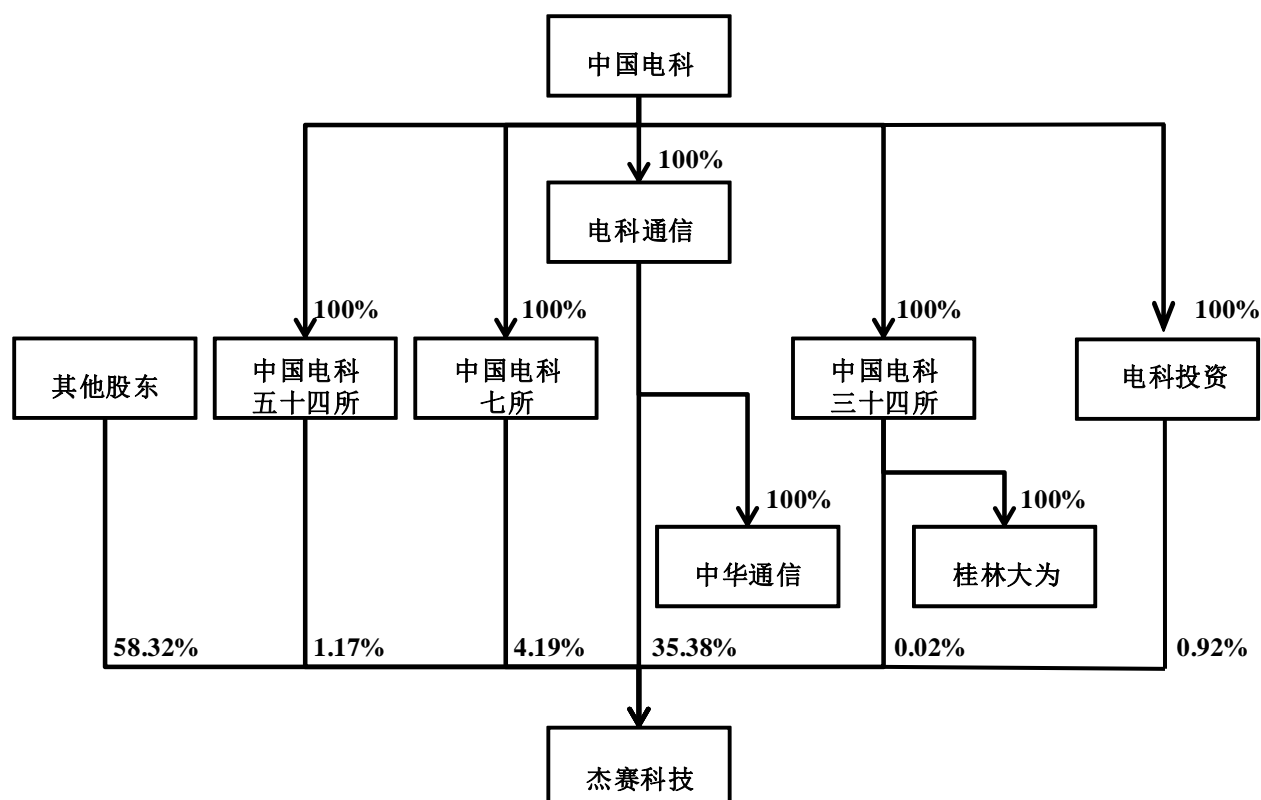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国电科七所持有杰赛科技 178,070,577 股，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 31.18%。中国电科五十四所持有杰赛科技 41,617,173 股，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 7.29%。中华通信持有杰赛科技 11,641,649 股，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 2.04%。桂林大为持有杰赛科技 1,466,659 股，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 0.26%。本次权益变动前，杰赛科技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权益变动后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中电网通将持有杰赛科技 202,062,449 股股份，占杰

赛科技总股本的 35.38%，成为杰赛科技控股股东；中国电科三十四所将持有 134,559 股杰赛科技股份，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 0.02%。中国电科七所持有杰赛科技 23,903,877 股，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 4.19%。中国电科五十四所持有杰赛科技 6,695,173 股，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 1.17%。中华通信和桂林大为将不再持有杰赛科技股份。中国电科仍为杰赛科技的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杰赛科技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注：上述相关数据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不相等系由尾差造成，变动前后中国电科间接持有股份总额不变。

二、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国有股份行政划转情况

根据2018年7月13日中国电科作出的《中国电科关于无偿划转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国有股份的批复》（电科资函 [2018]135号），本次权益变动系通过国有股份行政划转方式进行，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桂林大为将其分别持有的154,166,700股、34,922,000股、11,641,649股和1,332,100股杰赛科技股份无偿划转至中电网通持有，桂林大为将其持有的134,559股杰赛科技股份无偿划转至中国电科三十四所持有。

本次无偿划转前后，杰赛科技各主要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如下表所示：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无偿划转前		无偿划转 股份数量	无偿划转后	
	持股数量	比例		持股数量	比例
1、划入方					
中电网通	-	-	202,062,449	202,062,449	35.38
中国电科三十四所	-	-	134,559	134,559	0.02
2、划出方					
中国电科七所	178,070,577	31.18	154,166,700	23,903,877	4.19
中国电科五十四所	41,617,173	7.29	34,922,000	6,695,173	1.17
中华通信	11,641,649	2.04	11,641,649	-	-
桂林大为	1,466,659	0.26	1,466,659	-	-
3、其他股东					
其他股东	338,361,162	59.24	-	338,361,162	59.24
合计	571,157,220	100.00	202,197,008	571,157,220	100.00

本次无偿划转后，中国电科三十四所、中国电科七所及中国电科五十四所及分别保留持有杰赛科技计134,559股、23,903,877股及6,695,173股的分红收益权，作为统筹事业单位后续改革相应的成本支出，上述股份对应的全部表决权由中电网通行使。本次无偿划转后，中电网通合计行使232,796,058股股份（约合杰赛科技总股本的40.76%）所对应的表决权。

三、本次权益变动已经履行的程序

1、2018年1月5日，中国电科下发《中国电科关于无偿划转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国有股份的批复》（电科资函 [2018]4号），同意将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桂林大为分别持有的杰赛科技26.95%（计54,166,700股）、6.10%（计34,922,000股）、2.04%（计11,641,649股）及0.23%（1,332,100股）的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至中电网通持有，将桂林大为持有的 0.02%（计134,559股）的国有股份无偿划转至三十四所持有，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同意后实施。股权划转及相关股份注销完成后，杰赛科技总股本571,388,692股，中电网通直接持有杰赛科技35.36%（计202,062,449股）的国有股份，成为其控股股东；中华通信及桂林大为不再持有杰赛科技股份，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

四所及中国电科三十四所分别保留持有杰赛科技4.18%（计23,903,877股）、1.20%（计6,877,947股）及 0.02%（计134,559股）国有股份的分红收益权，作为统筹事业单位后续改革相应的成本支出，对应全部股份的决策权由中电网通享有。

2、2018年1月29日，中电网通2018年第1期总经理办公会一致作出决议，同意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及桂林大为分别将其持有的杰赛科技的154,166,700股、34,922,000股、11,641,649股及1,332,100股无偿划转给中电网通。同意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及中国电科三十四所将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各自持有的杰赛科技4.18%（计23,903,877股）、1.20%（计6,877,947股）及 0.02%（计134,559股）股份决策权委托中电网通行使。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中电网通将直接持有杰赛科技202,062,449股股份（持股比例约35.36%），并拥有合计232,978,832股股份（持股比例约40.77%）的表决权，成为其控股股东。

3、2018年1月31日，中国电科三十四所2018年第三次所长办公会一致作出决议，同意桂林大为将其持有的杰赛科技134,559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中国电科三十四所，中国电科三十四所保留前述股份的分红收益权，但该等股份的决策权由中国电科全资子公司中电网通享有。

4、2018年2月10日，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国电科三十四所、中华通信及桂林大为分别与中电网通签署了《无偿划转协议》，约定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及桂林大为分别将其所持杰赛科技154,166,700股、34,922,000股、11,641,649股及1,332,100股股份无偿划转至中电网通持有。

5、2018年7月13日，中国电科作出《中国电科关于无偿划转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国有股份的批复》（电科资函 [2018]135号），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 财政部 证监会令第36号）等有关规定，集团公司作为国家出资企业，经研究，同意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及桂林大为分别所持杰赛科技154,166,700股、34,922,000股、11,641,649股及1,332,100股股份无偿划转至中电网通持有，将桂林大为134,559股股份无偿划转至中国电科三十四所持有。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完成后，杰赛科技总股本不变，其中中电网通持有杰赛科技202,062,449股股份，占总股本的35.36%，成为其直接控股股东；中华通信及桂林大为不再持有杰赛科技股份，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

三十四所及中国电科五十四所分别持有杰赛科技23,903,877股、134,559股及6,877,947股。

6、2018年8月14日，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国电科三十四所、中华通信及桂林大为分别与中电网通签署了《无偿划转协议之补充协议》。

7、2018年11月16日，中国证监会签发证监许可[2018]1872号《关于核准豁免中电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核准豁免中电网通因协议安排而控制杰赛科技232,978,832股股份，约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40.77%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杰赛科技总股本的40.77%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8、2019年12月16日，本次无偿划转完成证券过户登记手续。

四、本次权益变动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前，中国电科七所持有杰赛科技178,070,577股股份，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31.18%，为杰赛科技的控股股东。中国电科为杰赛科技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中电网通将持有杰赛科技 202,062,449 股股份，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 35.38%，成为杰赛科技控股股东；中国电科三十四所将持有 134,559 股杰赛科技股份，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 0.02%。中国电科七所持有杰赛科技 23,903,877 股，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 4.19%。中国电科五十四所持有杰赛科技 6,695,173 股，占杰赛科技总股本的 1.17%。中华通信和桂林大为将不再持有杰赛科技股份。中国电科仍为杰赛科技的实际控制人。

五、本次权益变动的股份是否存在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杰赛科技 202,197,008 股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其他权利限制情况。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对受让方的调查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已对中电网通、中国电科三十四所的主体资格、资信情况，受让意图等进行了合理的尽职调查。根据调查，中电网通、中国电科三十四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关于受让国有股份的主体资格要求，最近三年生产经

营及财务情况稳定，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和不良诚信记录。

七、本次权益变动的其他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对上市公司未清偿的负债，也不存在上市公司为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负债提供的未解除的担保，或其他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为避免对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三、关于继承股份锁定的相关事项

2017年7月28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编号为证监许可[2017]1396号的《关于核准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杰赛科技分别向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石家庄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电科投资、桂林大为合计发行56,280,033股股份购买上述对象持有的远东通信100%股权、中网华通57.7436%股权、华通天畅100%股权、电科导航100%股权、东盟导航70%股权。同时，杰赛科技向包括电科投资在内的不超过10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7,957,100股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资产交割和股份发行工作已经完成。

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桂林大为、中国电科七所分别就股份锁定期作出如下承诺：

“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桂林大为通过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获得的上市公司新增股票，自股份持有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得由杰赛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涉及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的中国电科五十四所（涉及所持远东通信100%股权及所持电科导航的58.997%股权）、中华通信（涉及所持中网华通57.7436%股权及所持有华通天畅100%股

权)、电科投资(涉及所持电科导航的 15.719%股权),自股份持有之日起 36 个月届满之日及业绩承诺补偿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前(以较晚者为准)不得转让。

本次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杰赛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重组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桂林大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按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上述交易对方基于本次认购而享有的公司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中国电科七所本次重组前所持杰赛科技的股份,在本次重组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基于前述股份而享有的杰赛科技送股、配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要求。”

根据 2018 年 7 月 13 日中国电科作出的《中国电科关于无偿划转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国有股份的批复》(电科资函 [2018]135 号),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桂林大为将其分别持有的 154,166,700 股、34,922,000 股、11,641,649 股和 1,332,100 股杰赛科技股份无偿划转至中电网通持有,桂林大为将其持有的 134,559 股杰赛科技股份无偿划转至中国电科三十四所持有。

就通过无偿划转所获得股份的锁定期事宜,中电网通和中国电科三十四所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13 日出具如下承诺:

“经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赛科技”)的股东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所、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及桂林大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合称“转让方”)通过无偿划转的方式将其所持杰赛科技的合计 202,062,449 股股份划转至中电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将桂林大为持有的杰赛科技 134,559 股股份划转至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三十四研究所。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本所通过无偿划转获得的合计 202,062,449 股/134,559 股股份,将继续遵守转让方在杰赛科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对上述无偿

划转股份作出的锁定期的约定。详细请见杰赛科技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在巨潮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实施情况暨新增股份上市报告书（摘要）》。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对本公司/本所具有法律约束力，本公司/本所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给杰赛科技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股权划转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下不同主体之间的行政划转，由收购人中电网通及一致行动人中国电科三十四所继承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桂林大为、中国电科七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期承诺，因此本次股权划转不存在违背股份锁定承诺的情况。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以下文件于本报告书公告之日起备置于杰赛科技法定地址，在正常时间内可供查阅：

- 1、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桂林大为营业执照；
- 2、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领导人员及中华通信、桂林大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
- 3、中国电科七所、中国电科五十四所、中华通信、桂林大为所关于本次重组的内部决策文件；
- 4、中国电科的批复；
- 5、《无偿划转协议》和《无偿划转协议之补充协议》；
- 6、中国证监会的批复。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一致行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桂林大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 为《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 为《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 为《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桂林大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广州市
股票简称	杰赛科技	股票代码	002544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名称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注册地	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中路 381 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名称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注册地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山西路 589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 A 股流通股 </u> 持股数量: <u>154,166,700 股</u> 持股比例: <u>31.18%</u>		
信息披露义务人 2 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 A 股限售股 </u> 持股数量: <u>34,922,000 股</u> 持股比例: <u>7.29%</u>		
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 1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 A 股流通股 </u> 持股数量: <u>23,903,877 股</u> 持股比例: <u>4.19%</u>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为《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章页）

桂林大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